广东省教育考试院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发布日期 2022-01-27

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栏目 信息公开年报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eea.gd.gov.cn/zwgk_xxgknb/content/post_4044061.html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广东省教育考试院（以下简称“省教育考试院”）编制。全文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报告电子版可通过“广东省教育考试院”网站（https://eea.gd.gov.cn/）下载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省教育考试院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着力提高考试招生信息公开力度，拓展政策解读方式，提升招考服务效能。

（一）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按照教育部、省政府有关信息公开政策要求，结合省教育考试院实际情况，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细化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规范，为各项信息公开服务提供制度保障。

（二）拓展信息公开渠道。充分利用各种媒体资源、平台，通过官方网站、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南方+等政务新媒体渠道，及时准确发布招考政策和各类招考信息。在各项考试招生录取阶段，举办网上咨询和视频直播，加强与考生家长互动交流，提供便捷有针对性的政策解读。

（三）提高信息公开时效。落实教育部招生录取“十公开”要求，及时公布招生政策、招生计划、考生资格、录取程序及录取结果等信息。在考试报名、成绩公布、志愿填报、投档录取等节点，通过线上接访、政策问答等形式准确解读招考政策。根据国家和我省疫情形势变化，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发布考生防疫提示，确保每位考生应知尽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招考政策信息

通过官方网站、官微等渠道向社会公开各类招考信息。2021年，官网公布有关招考政策等信息757条，主动公开文件120件；官微发布各类招考信息861条。

（二）招考公示公告

在2021年我省普通高校招生录取中，严格落实“阳光高考”平台、院官网、高校招生网站多级公示。院官网全年公示普通高校招生加分资格考生名单、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资格名单等共计13件。

（三）政策解读解答

通过民声热线、在线接访等形式，就考试报名、志愿填报、招生录取等热点问题进行政策解读。创新信息公开形式，以视频短片的形式宣讲新高考政策。

（四）数据开放共享

按规定公开年度预、决算信息，开设专栏集中公开政府采购等信息。梳理政务服务事项共享数据项及共享属性，依托“开放广东”平台管理“广东省高考信息数据统计”数据集，面向社会公开共享我省近几年高考相关统计数据。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1年，省教育考试院及时办理省教育厅转来的信息公开申请，并按时依法规范答复。

（一）申请情况。2021年共收到省教育厅转来受理信息公开申请9件，其中：依申请公开系统9件、书面申请0件，均按时办结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0件，行政诉讼0件。

（二）申请处理情况。已答复的9件申请均由自然人申请，其中，予以公开8件，撤销办结1件，全部信息公开申请均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完毕。

四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情况

2021年，省教育考试院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随着中、高考各项改革政策落地实施，招考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面临新的挑战。2022年，省教育考试院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对各项招考政策变化做好精准解读，综合运用多种渠道和形式，及时准确有效向社会公众传递招考讯息。

五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